

三门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2年，三门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在市委市政府和上级自然资源部门的正确领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我市实现从资源型城市向创新型城市蝶变、加快建强省际区域中心城市提供坚强要素保障。以全面提高政府工作透明度为目的，始终坚持“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全面落实《条例》和省、市2022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及要求，坚持“合法、便民、及时、准确”的原则，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力度，不断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常态化、规范化。

（一）主动公开情况

全年主动公开信息396条，其中1条通过局门户网站政府信息公开目录进行更新。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全年收到依申请公开49件，办结48件，按时回复48件，转接下一年办理1件，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0件，政府信息公开行政诉讼0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严格执行信息公开制度。要求各部门拟稿发文必须经由办公室审核，完善信息公开建设。深入推进政府文件公开属性审查制度，要求各部门拟定文件时明确公开属性，依法公开的文件应当及时、主动公开，拟不公开的必须依法依柜说明理由。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线上依托门户网站及时公开政府信息，利用三门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微信公众号进行信息公开和工作宣传。强化政务信息网上发布工作，建立完善信息发布管理制度，第一时间发布重要信息。

（五）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及教育培训情况

将办公室确定为信息公开工作牵头科室，局数据中心配合工作，确定专人负责公开工作，将该项工作纳入年度目标考核任务，保障工作顺利开展。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列入公务员培训计划，开展《保密法》《信息公开条例》培训，积极参加省市组织的相关培训。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37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保留4位小数）		
行政事业性收费	27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45	0	0	0	0	0	45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4	0	0	0	0	0	4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48	0	0	0	0	0	48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						
	0	0	0	0	0	0	0
	1.属于国家秘密						

公开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48	0	0	0	0	0	48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1	0	0	0	0	0	1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是缺少负责政务公开的专门机构和专职人员，受人员编制所限，政务公开工作由办公室负责，办公室人员少，一岗多责现象普遍，导致政务公开工作力量有限。二是政务公开工作的专业性不足，人员陷于日常失误，专门学习时间有限。三是做好政务公开工作的主动性需加强。对此，我局将从三方面加以改进。

(一) 强学习，提能力，夯基础。组织负责同志认真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政务信息公开业务知识。严格按照新条例、新办法要求，强化主动公开意识，及时准确公开政府信息，不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

(二) 健制度，强流程，压责任。以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为目标，围绕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两大重点工作，进一步细化完善各项制度，规范办理流程，落实各环节责任，确保工作高效。严格遵守办理程序和办理时限，确保政府信息公开规范运作。

(三) 细管理，重考核，保高效。认真做好门户网站的常态化管理，及时发布政务信息。健全政务公开工作机制，将信息公开工作更好地融入日常业务工作，确保政务信息及时、准确、规范的对外公开。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2年没有收取涉及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任何费用。